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包括 2013 年 4 月通过配股方式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2013 年募集资金”),以及 2016 年 4 月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以下简称“2016 年募集资金”)。

一、2013 年募集资金

(一) 2013 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07号)核准,本公司以 2013 年 4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 1,310,095,749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股 357,465,141 股,配股价格为 9.98 元/股。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7,502,107.18 元,扣除发行费用 66,279,498.86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01,222,608.32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缴存于公司在中信银行和中国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出具“中审亚太验[2013]0200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日金额	截止日账户余额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134028718702	1,370,150,273.46	0.00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	7301110182100011508	2,143,271,800.00	0.00
合 计		3,513,422,073.46	0.00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 3,513,422,073.46 元，较募集资金净额 3,501,222,608.32 元多 12,199,465.14 元，差异金额为尚未扣除的其他发行费用。

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办理完相关销户手续。

（二）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3 月公告的《配股说明书》（以下简称“配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下述项目：收购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偿还银行贷款；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多于上述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额，公司将按照目前的资金状况和有关管理制度，把超出投资项目所需部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所需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情况见附件 1-1 “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3 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收购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	214,252.31	214,327.18	214,252.31	-74.87	注①
偿还银行贷款	135,795.08	135,795.08	135,795.08		
补充流动资金			74.87	74.87	注②
合 计	350,047.39	350,122.26	350,122.26	0.00	

注：①收购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较承诺募集资金少 74.87 万元，原因是交割荣达矿业 51% 股权时，对于荣达矿业拥有的 9 宗探矿权（账面价值 750.876 万元，评估值 897.68 万元），鉴于该 9 宗探矿权勘查程度较低，本次交易对方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该 9 宗探矿权的价值按照其账面价值确定，涉及到调减收购价款 74.87 万元；

②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荣达矿业股权收购款及偿还银行贷款后，尚余募集资金本金 74.87 万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405.02 万元，合计 479.8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2013 年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4、2013 年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无将 2013 年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5、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公司 2013 年使用募集资金收购荣达矿业 51%股权，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已完成了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荣达矿业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 2013 年收购荣达矿业 51%股权是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 51%股权的评估价值及作价依据的。该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中亦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投资的收购荣达矿业 51%股权项目进行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

荣达矿业系我国北方地区规模较大的铅锌资源开发企业。收购荣达矿业 51%股权，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对上游铅锌资源的控制力，提高公司铅锌资源储量和资源自给率，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公司在铅锌行业的地位，促进公司的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并且减少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荣达矿业 2013 年-2016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良好，铅锌资源保有金属量稳步提升，从 2013 年的 78 万吨增加到 2016 年的 160 万吨，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硫化矿采矿量（万吨）	63.15	88.57	106.84	102.14
铅精矿含铅销售量（万吨）	1.73	2.14	3.11	2.68
铅精矿含银销售量（吨）	3.13	3.78	4.66	4.14
锌精矿含锌销售量（万吨）	1.95	2.62	3.41	3.02

荣达矿业 2013 年-2016 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3.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6 年度 /2016.12.31
资产总额	144,036.60	152,228.53	159,347.78	172,071.85
营业收入	46,053.64	58,662.11	69,013.52	72,622.59
利润总额	13,915.88	7,137.63	20,514.09	22,675.53
净利润	11,936.98	5,441.57	17,480.16	18,545.48

注：2014 年利润总额较低的原因是 2014 年采矿的金属品位较低，导致单

位成本上升。

除前述收购荣达矿业 51%股权外，本次发行其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因不直接与效益相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偿还贷款，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减少了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6、2013 年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7、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形。

8、2013 年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办理完毕销户手续。

9、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二、2016 年募集资金

（一）2016 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版）》（以下简称“交易报告书”），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本公司拟向苏庭宝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荣达矿业 49%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为 261,743.66 万元，交易对价的 76.5%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其余 23.5%以现金方式支付。收购完成后，荣达矿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在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金额不超过 258,398.40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98.7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庭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7 号）核准，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74,599,787 股新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41 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 2,583,983,995.67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2,527,801,023.81 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5304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83,983,995.67 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52,521,082.82 元后的余额人民币 2,531,462,912.85 元，由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汇入公司在工行曲靖开发区支行营业室开立的账号为 2505031229200005740 的账户中。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3,661,889.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527,801,023.81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51,043,019.17 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49,816,997.02 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1,226,022.15 元。

根据交易报告书，募集资金中有 39,489.64 万元用于全资子公司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彝良驰宏”）的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24,399 万元用于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根据 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 63,888.64 万元和自有资金 111.36 万元共计 64,000 万元对彝良驰宏增资，其中，39,489.64 万元仅用于彝良驰宏的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24,399 万元仅用于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888.64 万元和自有资金 111.36 万元对彝良驰宏进行首期增资共计 14,000 万元。彝良驰宏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增资的 13,888.64 万元存放于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翠峰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53050164613600000106 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330,051.88 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263,966.22 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66,085.66 元。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日金额	截止日账户余额
工行曲靖开发区支行营业室	2505031229200005740	2,531,462,912.85	51,043,019.17
建设银行曲靖翠峰支行	53050164613600000106	0.00	330,051.88
合计		2,531,462,912.85	51,373,071.05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 2,531,462,912.85 元，较募集资金净额 2,527,801,023.81 元多 3,661,889.04 元，差异金额为尚未扣除的其他发行费用。

（二）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版）》（以下简称“交易报告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将在扣除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支付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交易现金对价；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矿项目；偿还银行贷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 2-1“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6 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因
支付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 交易现金对价	61,509.76	61,509.76	61,509.76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 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39,489.64	39,489.64	10,178.72	-29,310.92	项目尚未完工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 找探矿项目	24,399.00	24,399.00	3,683.52	-20,715.48	项目尚未完工
偿还银行贷款	129,000.00	129,000.00	127,400.00	-1,600.00	见注释
合 计	254,398.40	254,398.40	202,772.00	-51,626.40	

注：交易报告书中预计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 254,398.4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52,780.10 万元，差异原因为实际发行费用较交易报告书中预计的金额多，使得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实际募集资金较交易报告书中预计的金额少 1600 万元。

3、2016 年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 2016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4、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无将 2016 年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5、201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是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 49%

股权的评估价值及作价依据的，且交易报告书中亦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投资的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项目进行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2016 年募集资金所用于支付的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现金对价，2016 年 3 月 27 日已完成了荣达矿业的工商变更登记，荣达矿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募集资金所投资的彝良驰宏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和彝良驰宏地质找探矿项目尚在在建期间，尚未达到投产状态，尚未产生收益。其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因不直接与效益相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偿还贷款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减少了财务费用，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2-2。

6、2016 年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此次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后，荣达矿业自 2016 年 3 月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实现利润全部归属于上市公司。荣达矿业 2016 年生产经营情况良好，2016 年硫化矿采矿量 102.14 万吨，销售铅精矿含铅 2.68 万吨，铅精矿含银 4.14 吨、锌精矿含锌 3.02 万吨。

2016 年荣达矿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6 年度 /2016.12.31	172,071.85	72,622.59	22,675.53	18,545.48

注：本次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在交易报告书中未进行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

7、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经公司 2016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及地质找探矿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本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的资金中的 5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4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归还了 5,0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 45,000 万元将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2016 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募集资金尚有 501,373,071.05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中本金 50,080,963.24 元，利息 1,292,107.81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 万元）尚未使用完毕，占 2016 年募集资金总额的 19.83%。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为计划用于投资的彝良驰宏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和地质找探矿项目的建设进度尚无需使用全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

9、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3、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的情况对照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 项目	2013 年年末累计			2016 年年末累计		
		实际 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实际 使用	年报 披露	差异
1	收购新巴尔虎右旗荣达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	214,252.31	214,252.31				
2	偿还银行贷款	135,795.08	135,795.08				
3	支付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 交易现金对价				61,509.76	61,509.76	
4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 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10,178.72	10,178.72	
5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 找探矿项目				3,683.52	3,683.52	
6	偿还银行贷款				127,400.00	127,400.00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3、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相应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0 日

附件 1-1:

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0,122.2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0,122.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2015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350,122.2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收购新巴尔虎右旗 荣达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51%股权	收购新巴尔虎右旗 荣达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51%股权	214,327.18	214,252.31	214,252.31	214,327.18	214,252.31	214,252.31	-	-
2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135,795.08	135,795.08	135,795.08	135,795.08	135,795.08	135,795.08	-	-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4.87	74.87		74.87	74.87	-	-
	合计		350,122.26	350,122.26	350,122.26	350,122.26	350,122.26	350,122.26	-	

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剩余募集资金 74.87 万元, 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405.02 万元, 合计 479.8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 2-1:

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780.1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77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2016 年			202,77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收购荣达矿业 49%股权交易现金对价	61,509.76	61,509.76	61,509.76	61,509.76	61,509.76	61,509.76		2016 年 3 月
2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39,489.64	39,489.64	10,178.72	39,489.64	39,489.64	10,178.72	-29,310.92	2018 年 3 月
3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矿项目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矿项目	24,399.00	24,399.00	3,683.52	24,399.00	24,399.00	3,683.52	-20,715.48	2018 年 9 月
4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129,000.00	127,400.00	127,400.00	129,000.00	127,400.00	127,400.00	-	
	合计		254,398.40	252,798.40	202,772.00	254,398.40	252,798.40	202,772.00	-50,026.40	

附件 2-2:

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2015	2014		
1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毛坪铅锌矿资源持续接替项目	不适用	矿山铅锌矿石产能将达到 60 万吨/年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2	彝良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地质找探矿项目	不适用	进一步扩大公司资源储量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注 1：投资项目承诺效益各年度不同的，应分年度披露。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